

创立特色机制维护妇女儿童权益

金台法院获全国殊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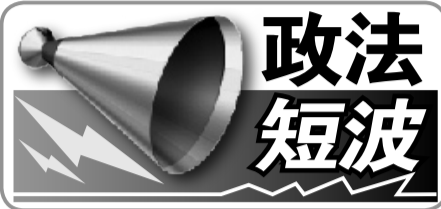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金台法院获悉,在前不久全国妇联举办的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暨“依

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发布会上,该院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近年来,金台法院以司法改革为抓手,成立家事审判团队、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对妇女儿童案件的审理执行开辟“绿色通道”,推动涉妇女儿童案件办理专业化、规范化。在家事案件审判中,金台法院推行离婚案件调解前置、离婚冷静期、诉后调查回访等机制,实现家事审判司

法功能与社会功能有机结合,有效促进婚姻家庭社会关系和谐稳定。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中,金台法院创立圆桌审判模式、心理评估报告、延伸帮教措施等专门适用于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特色机制,为准确量刑、教育挽救未成年被告人提供科学依据。同时开展法律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进一步提高他们的维权意识。

本报记者 马庆昆



爱心人士为贫困群众赠送粮油

500套棉衣送进村

本报讯 近日,市公安局与市公益慈善联合会共同在陇县举行助力脱贫攻坚“暖心行动”,为贫困群众送去棉衣和米面油等生活用品,受到群众欢迎。

河北镇岐家源村地处陇县北部山区,是市公安局的对口帮扶村。近年来,在各级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岐家源村的帮扶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全村95户贫困户中,除5户5人

兜底保障外,其余贫困户目前已实现脱贫。当日上午10时许,当满载爱心物资的货车驶进岐家源村村委会广场时,现场100余名贫困群众激动地鼓起了掌,市公益慈善联合会向该村捐赠500套棉衣棉裤和爱心挂面,爱心人士和医务人员还为村民开展理发、义诊活动,并为贫困户送去了米面油等慰问品。

本报记者 马庆昆

扫黑除恶进行时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案查处案件818宗

本报讯 近年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专项治理相结合,在全系统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截至目前,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违纪案件818宗,罚没3056.83万元。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着眼长远,在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大动态巡查力度、用好卫星遥感监测数据等现代手段的基础上,探索探索重点监控和“黑不生、恶不出、乱能治”的长效机制,先后配合省厅编制完成了《陕西省秦岭矿产资源开发专项规划》,制定了《宝鸡市秦岭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长效机制》,把秦岭保护纳入到长效机制和管理之中。同时,结合国家土地例行督察、卫片执法检查验收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大棚房问题深入清理整治及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整治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等专项行动,下大力气治理行业乱点乱象,取得良好效果。

记者了解到,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系统共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件181宗,追究刑事责任21人,关停整合矿山企业107家,砂石料场135个,整治复垦土地4270.17亩,全市自然资源利用和管理秩序持续向好。

(马庆昆 郭宏伟)

市文化和旅游局:

严查乱点乱象 实现投诉清零

本报讯 2019年以来,市文化和旅游局不断完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摸排机制,全面排查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娱乐场所、星级酒店等重点场所的违规违法行为,对接到的290余起旅游投诉已实现全部办结清零。

据了解,市文化和旅游局在每周开展例行检查督导的同时,组织文化、旅游执法人员组成四个督导组,集中时间对全市所有县(区)逐一开展督导检查“回头看”,促进问题整改落实,对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安全隐患

现场责令整改。对国家旅游投诉平台“12301”、市民热线“12345”等渠道反映的投诉,在规定时限内及时、高效办结,并对游客投诉中所涉及的乱点乱象依法严查,并落实整改。

截至目前,全市文化和旅游局系统共检查各类文化经营单位90余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3家文化经营单位责令限期整改,对7家存在违规行为的经营单位予以立案调查,接到的旅游投诉290余起已全部办结,为游客追回损失约75000元,结案率100%。

(马庆昆 郭宏伟)

市交通运输局:

35条涉乱线索全部处理到位

本报讯 去年以来,市交通运输局紧盯重点领域乱点乱象治理,截至目前共排查出涉乱线索35条,已全部处理到位。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市交通运输局突出源头治理,开展专项执法检查,重点对渭河流域的扶风县、岐山县、眉县、陈仓区、高新区部分砂石料场进行现场检查督办,对发现源头违规装载企业一律高限处罚,累计行政处罚

源头违规装载企业5家,公路超限检测站抄告252起,全部进行了处理并反馈。同时,突出道路运输整顿,查处违规营运车辆503辆、非法营运“黑车”166辆。通过严管重罚、疏堵结合的方法,使道路运输市场秩序明显好转,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非法营运现象得到遏制,违法经营行为减少,客运服务质量得到提升。

(马庆昆 郭宏伟)

法官三次进村巧解邻里积怨

本报记者 马庆昆

互为邻居的两位老人,曾关系较好,后因琐事关系不和,又因地里栽种的柳树起纠纷,一人将另一人告上法庭。近日,眉县法院汤峪法庭法官巧妙调解了这起相邻权纠纷案,使两家重归于好。

原告豆某与被告齐某均为眉县横渠镇豆家堡村人,两家责任田相邻,因齐某栽种的柳树对豆某种植的猕猴桃的生长造成影响,自2016年以来,豆某多次向村调解委员会反映,让齐某对柳树进行修剪,但齐某迟迟不见行动。无奈之下,豆某将齐某诉至眉县法院。

本案承办人王法官查阅卷宗发现,原、被告双方是只有一墙之隔的邻家,都年近六旬,行动不便,王法官便和工作人员前往豆家堡村了解情况。豆某与齐某平日关系较好,因几年前的日常琐事未处理好,导致双方不和。村调解委员会也多次调解过这一纠纷,齐某虽每次答应配合,却没有行动。王法官建议,由村调解委员会再次出面进行调解,尽可能将纠纷解决在庭前。

几日后,王法官又来到村上,村委会主任表示,村上已经去做过工作,但齐某还是执意不去修剪。随即,王法官又分别前往豆某与齐某家中进行释法说理后,依法送达了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

庭审前,王法官组织原、被告进行庭前调解,原、被告情绪激动,各执一词。庭审中,原告豆某就事实与理由部分进行了举证,双方就争议焦点各自发表了意见。本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被告齐某已构成侵权责任。

庭审后,王法官考虑到本案判决不但不能解决双方的矛盾,反而会使矛盾进一步加深,随即就本案的利害关系及败诉风险再次向齐某依法析理。齐某答应回去考虑几天,拿出解决办法。王法官见状,同意了齐某的意见。

过了几天,还是迟迟不见齐某的回复,王法官第三次带领法庭工作人员前往村委会,再次进行调解。王法官分别对豆某、齐某进行安抚,缓解双方紧张的情绪和气氛,当气氛缓和后,便让豆某、齐某各自吐露心声,畅所欲言。倾听之后,王法官明白过来,原来,双方还是因为以前的琐事没有释怀,导致矛盾越积越深,从而让这一小纠纷上了法庭。找到问题症结所在后,



陈亮作

王法官耐心开导双方,规劝双方互相体谅、互相理解。通过王法官的耐心调解,齐某承诺马上解决此事,由村调解委员会主任在现场监督执行,不会留有后患。豆某也表示,他会到法院办理撤诉手续。

2019年12月16日一早,豆某主动到法院办理了撤诉手续。至此,一起相邻权纠纷案件案结事了,当事人双方和好如初。

陇县:

立案为农民工讨薪

本报讯 近日,陇县农民工赵某来到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将一面写着“持正义秉公执法 为民工讨薪维权”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感谢民警帮他们37人拿到了拖欠已久的劳动报酬。

前不久,陇县公安局接到县劳动监察部门移交的赵某等人工资被拖欠案件线索,刑警大队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迅速立案调查,很快查明陇县某企业负责人王某某拖欠赵某等人劳动报酬,对劳动监察部门的责令整改拒不执行的违法

事实。刑警大队民警加大工作力度,将逃匿的犯罪嫌疑人王某某抓获归案,并多次对王某某及其家属做工作。最终,民警追缴欠薪8万元,嫌疑人王某某被依法取保候审。近日,刑警大队通过银行及时将欠薪发放到37位农民工手中。

2019年,陇县公安局通过侦破案件已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80余万元,发还涉案财物价值59万余元。通过紧急止付阻止电信网络诈骗54万余元。

本报记者 杨曙斌



爱心送给老年人

近日,陈仓区人民法院联合陈仓区检察院、陈仓区东关街道科技园社区等单位,组织法官干警和党员干部走进陈仓区敬老院,开展

以“相约敬老院,书写爱篇章”为主题的敬老爱老慰问活动。图为在活动中志愿者为老人戴上棉帽和手套。

本报记者 马庆昆



漫画: 各有所悟

张天赐作